

2023 年度
尤溪县博物馆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尤溪县博物馆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收藏展览文物、弘扬民族文化工作；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科学普及等公益性活动；配合县文管办做好境内文物考古调查、文物修缮、文物安全巡查等业务性工作。

（一）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增强全民族全社会的文物保护意识。

（二）负责对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可移动文物的征集、收藏、保管、陈列、展示，充实博物馆展品的内容，提高展品的内涵。

（三）对馆藏文物按有关规定进行妥善保管。采取有效措施，防火、防盗，确保文物安全。

（四）对全县范围内的历史、民俗文物进行普查、征集和保护。

（五）举办文物展出，发挥宣传窗口作用，为县域经济发展服务，推动我县旅游业发展。

（六）对各个时期遗址、历史建筑物进行保护，防止文物非法流通，打击文物犯罪活动，创造健康有序的文物保护环境。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尤溪县博物馆包括 7 个机关行政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尤溪县博物馆	全额拨款	1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来，在县文体和旅游局和上级部门的正确领导支持下，县博物馆结合实际认真落实博物馆工作的方针政策，加强队伍、业务建设，充分发挥“教育、展示、收藏、研究、管理”等功能，围绕全县文博的重点工作，较好地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被授予“2023 年三明市三八红旗集体”、尤溪县 2022 年“最佳志愿服务组织”等荣誉称号，尤溪县博物馆“行走的博物馆”志愿服务项目获 2023 年三明市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尤溪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银奖，县博物馆馆长梁文斌荣获三明市“最美文物保护者”荣誉称号，讲解员林利弘荣获第四届福建省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金牌讲解员”称号、“第十二届三明青年五四奖章”，讲解员张佳惠在“绿都明嘴”说三明导游讲解员宣讲大赛荣获三等奖，并被授予“三明市文旅宣讲大使”、“三明市青年岗位能手”荣誉称号。

一、2023 年工作总结

（一）党建工作

1. 夯实理论学习，强化政治引领。2023 年以来，县博物馆支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 年版）》、《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等辅导材料，学习习近平在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二十届中央第一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习近平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等系列讲话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将其作为文博工作服务党的思想建设的着力点。传达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学习研讨《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意见》、《中国共产党章程》、二十大报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深入检视整改，开展党性分析，制定整改措施，围绕问题清单逐项整改到位。组织开展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将党风廉政建设与文博事业稳定发展密切联系在一起，开展“一季一警示”教育，开展机关党建“四进四促”活动，组织党员观看红色电影、“榜样”系列宣讲特别节目、“三下乡”主题节目《三下乡 润民心》等。

2. 突出工作重点，强化党建引领。深入挖掘和利用尤溪红色革命文化，重温革命历史，传承革命精神。清明期间，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到尤溪革命烈士陵园开展“缅怀革命先烈，赓续红色血脉”清明祭英烈活动，瞻仰烈士纪念

碑，缅怀烈士们的不朽功勋，用实际行动表达对先烈的深切缅怀和崇高敬意。联合县关工委、图书馆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带领尤溪县第一中学、第五中学、第七中学的学生聆听尤溪红色故事，参观市级党史学习教育参观点——“苏区展厅”。组织参观朱子廉洁文化展示馆、尤溪县禁毒教育基地等，激励全体党员自觉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永葆共产党员的政治本色。先后开展红色故事宣讲、红色展览进校园、进社区等活动，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用红色文化坚定信仰。

3. 提升品牌创建，促进业务融合。围绕“党建+文物安全”，深入台溪乡盖竹村、书京村开展“践行担当使命 保护文物安全”主题党日活动，为省级、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送去消防灭火器材，并对文保单位的保护修缮进行现场指导，有力提升文保单位消防安全应急处置与自救自护能力，推动党建与文物安全工作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文博党员的能力水平。

（二）博物馆工作

1. 举办丰富展览社教活动。举办了“纳百福 迎兔年”尤溪民间艺术精品展、“朱嘉回尤溪”诗文书法展等展览，引进海丝遗珍——“碗礁一号”沉船出水瓷器展、华夏初光 玉露河西——玉门 4000 年历史文物展、中国流动科技馆巡展、尤溪县“迁台记忆”档案展等；结合传统节日——元宵节，推出“弘扬传统文化传承尤溪民俗”板凳

龙制作主题社教活动；围绕“5·18 国际博物馆日”，推出“朱子家礼——通礼”古今演绎社教活动、“存正心、守正道、养正气”说古道今话尤溪——山歌方言集萃讲座活动；围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开展“非遗进校园·文化薪火传——舞动板凳龙”社教活动、说古道今话尤溪——“福文化”主题讲座活动。截至目前，共接待游客 18.5 万人次，讲解 1145 场次，为我县全域旅游工作发挥积极作用。

2. 打造文博志愿服务品牌。尤溪县博物馆“行走的博物馆”志愿服务队自启动以来，以文物资源为依托，以特色服务为突破，积极开展以文博展览、社教服务、文明引导为主要内容的志愿服务活动，创新打造文化进单位、进校园、进社区等志愿服务新模式。利用学雷锋纪念日，开展红色展览解说、文物知识普及、“立家规 传家训 树家风”系列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践行雷锋精神，传承美德力量。结合传统节日，先后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迎新春送春联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弘扬传统文化传承尤溪民俗”元宵节主题志愿活动等。开展送教进校园、进社区活动，将红色故事、红色展览送进管前中心小学、南溪社区、西城中心小学等。

3. 开展讲解员业务培训。4 月 19 日-21 日，由三明市文物局、尤溪县文旅局主办，三明市博物馆、尤溪县博物馆承办的 2023 年三明市博物馆、纪念馆讲解员培训班暨尤溪县导游讲解员业务培训班在尤溪县举办，此次培训切实

加强参训讲解人员、A级景区导游、星级宾馆和乡镇从事讲解工作人员的理论学习、实践锻炼，激励讲解员以更高的服务水平、更佳的服务状态为社会公众提供更优质的讲解服务。

4. 推进文博项目建设实施。一是推进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建设。紧盯博物馆数字化建设方向和趋势，聘请省博物院等编制单位根据馆情实际情况做好数字化博物馆建设方案，目前已通过方案评审和预算资金评审，现已向上争取专项资金。二是推进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实施。为提高县博物馆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能力，切实规范做好馆藏文物收藏和展示环境，聘请省博物院等编制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做好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方案，已争取国家专项资金290万元，目前已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和专家评审工作，并已获得省文物局批复，下阶段将重点推进项目按序时进度实施。三是推进南溪书院提升项目实施。为切实提升南溪书院文化服务能力，开展南溪书院提升项目，项目包括南溪书院内部展陈翻新、维护及部分展板文字内容的更新，目前已全面完成。

（三）文物工作

1. 加强文物安全保护监管。通过组织开展全县文物安全专项检查、日常进行随机抽查、属地乡镇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定期检查、文保员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巡查的方式，多措并举，通过多渠道、多层次开展安全检查，切实消除安全隐患，有效保障文物建筑安全。截至目前，共

组成 28 个检查工作组，开展多部门联合检查文保单位 101 处，下发整改通知书 22 份。全县共有 98 家文博单位开展自查自改，共发现安全隐患和问题 103 项，已整改 103 项，有效加强全县文博单位的火灾防控工作。全年共为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新配备 4 公斤灭火器 9 台，更换手推式灭火器 21 台、4 公斤灭火器 89 台，有力提升文保单位消防安全防控能力和水平。

2. 加快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已完成闽赣省苏维埃政府旧址、红四师师部旧址、红三军团政治部旧址、莲花寨红军驻地旧址等 4 个修缮工程省局终验；加快推进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双兴堂终验工作。已完成聚奎堡、西城卢家大院（红军东方军驻地旧址）、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南山堂、红军驻地旧址书京聚庆堂等 4 处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抢救性修缮项目工程。加快推进尤溪土堡群——茂荆堡、白岩陈氏宗祠、雍口徐家大院、经济坑吴氏民居志仁堂等 4 处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抢救性修缮项目工程实施。成功申报 5 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入选福建省第二批革命文物名录。截至目前，共有省级不可移动革命文物 28 处、可移动革命文物共 20 件/套。加快推进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玉井坊郑氏大厝消防工程和大福圳民居（红军驻地旧址）、西城卢家大院（红军驻地旧址）及尤溪土堡群——莲花堡（红军驻地旧址）等 3 处省保单位安全防范系

统工程项目实施，切实提升文保单位的安全防范能力和水平，确保文物安全。

3. 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3〕50 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省文物和世界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2〕88 号）等文件精神，已争取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330 万元用于尤溪县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大福圳民居(红军驻地旧址)安全防范系统工程、西城卢家大院(红军驻地旧址)安全防范系统工程、尤溪土堡群——莲花堡（红军驻地旧址）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玉井坊郑氏大厝消防工程，争取省级专项资金 180 万用于西城卢家大院（红军东方军驻地旧址）、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南山堂、红军驻地旧址书京聚庆堂等 8 处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抢救性修缮项目工程实施。

4. 加深优秀典型选树宣传。积极选送优秀典型参与第二届福建省“最美文物守护人”、三明市“最美文物保护者”评选，福建省尤溪县朱子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明青当选第二届福建省“最美文物守护人”荣誉称号，尤溪县博物馆馆长、文保中心主任梁文斌获得三明市“最美文物保护者”荣誉称号。通过积极宣传陈明青、梁文斌的文物保护事迹，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参与文物安全保护，有效激发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

二、存在问题

1. 经费投入不足。我县文物保护经费虽每年均有投入，但文保单位总量大，点多面广，经费仍然不足，无法全面满足文保单位的抢救性修缮，保障文物安全。

2. 资金拨付不及时。截至目前，文博项目资金未到位总计 815.23 万元，包括朱子文化园改造提升项目、双鲤公馆峡展陈提升项目等。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7.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6.85
八、其他收入	12.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6.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9.73	本年支出合计	858.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0.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82.01
总计	940.08	总计	940.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39.73	727.63					12.10
207			698.52	686.42					12.10
20701			120.00	120.00					
2070105			120.00	120.00					
20702			578.52	566.42					12.10
2070204			307.60	307.60					
2070205			270.92	258.82					12.10
208			19.61	19.61					
20805			19.61	19.61					
2080505			19.61	19.61					
210			6.89	6.89					
21011			6.89	6.89					
2101102			6.89	6.89					
221			14.71	14.71					
22102			14.71	14.71					
2210201			14.71	14.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
开 03 表
单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852.38	185.01	667.3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6.85	149.48	667.3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0.00		12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20.00		120.00			
20702			文物	696.85	149.48	547.37			
2070204			文物保护	425.93		425.93			
2070205			博物馆	270.92	149.48	121.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1	1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1	19.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1	19.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9	6.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	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	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3	9.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27.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4.75	804.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1	19.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6.89	6.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71	14.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27.63	本年支出合计	845.96	845.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0.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2.01	82.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927.97	总计	927.97	927.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5.96	190.69	655.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4.75	149.48	655.2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0.00		12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20.00		120.00
20702	文物	684.75	149.48	535.27
2070204	文物保护	425.93		425.93
2070205	博物馆	258.82	149.48	109.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1	1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1	19.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1	19.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9	6.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1	1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1	1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1	14.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61	30201	办公费	1.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5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4.50	30204	手续费	0.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8.2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30211	差旅费	0.3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3.23	公用经费合计					14.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6	0	1.76	0	1.76	0.90	1.94	0	1.06	0	1.06	0.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尤溪县博物馆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1.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739.73 万元，支出总计 858.0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 71.87 万元，下降 8.86%。支出减少 127.32 万元，下降 12.92%。主要减少博物馆免费开放及文化遗产保护财政拨款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收入 739.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1.87 万元，下降 8.8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7.6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12.1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支出858.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7.32万元，下降12.9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90.6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83.23 万元，公用支出 7.46 万元。

2. 项目支出 667.3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27.63 万元，支出总计 845.9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 83.10 万元，下降 10.25%，支出减少 114.56 万元，下降 11.93%，主要是减少博物馆免费开放及文化遗产保护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45.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4.56 万元，下降 11.9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 万元，增长 14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朱子文化园提升工程建设。

（二）2070204 文物保护 425.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93 万元，增长 63.8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国家重点文物保护修缮工程经费支出。

（三）2070205 博物馆 258.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0.14 万元，下降 35.13%。主要原因是减少博物馆免费开放日常维护经费支出及退休干部生活补贴支出。

（四）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7 万元，增长 62.8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五）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7 万元，增长 14.4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缴费基数调整。

（六）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8 万元，增长 62.9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缴费基数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3.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94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66 万元下降 27.07%。主要原因是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节约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人员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76 万元下降 39.77%，主要原因是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节约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76 万元下降 39.77%，主要原因是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节约开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8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9 万元下降 2.22%。主要原因是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节约开支。累计接待 9 批次、7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文化遗产保护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8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本部门没有对项目实施部门评价。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文物保护下乡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		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尤溪县博物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80	10	8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本制作。2. 进行文保员安全培训、日常巡查、野外考古调查等工作。3. 对全县文物点按需分配资金、以修旧如旧为原则进行修缮工作。4. 降低文物安全事故发生率。5. 推进博物馆馆藏建设，积极推进文物征集工作，推进博物馆线上展览活动及社会教育活动开展。				1. 加强文物安全保护监管。通过组织开展全县文物安全专项检查、日常进行随机抽查、属地乡镇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定期检查、文保员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巡查的方式，多措并举，通过多渠道、多层次开展安全检查，切实消除安全隐患，有效保障文物建筑安全。截至目前，共组成 28 个检查组，开展多部门联合检查文保单位 101 处，下发整改通知书 22 份。全县共有 98 家文博单位开展自查自改，共发现安全隐患和问题 103 项，已整改 103 项，有效加强全县文博单位的火灾防控工作。全年共为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新配备 4 公斤灭火器 9 台，更换手推式灭火器 21 台、4 公斤灭火器 89 台，有力提升文保单位消防安全防控能力和水平。 2. 加快文物保护工程实施。已完成闽赣省苏维埃政府旧址、红四师师部旧址、红三军团政治部旧址、莲花寨红军驻地旧址等 4 个修缮工程省局终验；加快推进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双兴堂终验工作。已完成聚奎堡、西城卢家大院（红军东方军驻地旧址）、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南山堂、红军驻地旧址书京聚庆堂等 4 处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抢救性修缮项目工程。加快推进尤溪土堡群——茂荆堡、白岩陈氏宗祠、雍口徐家大院、经济坑吴氏民居志仁堂等 4 处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抢救性修缮项目工程实施。成功申报 5 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入选福建省第二批革命文物名录。截至目前，共有省级不可移动革命文物 28 处、可移动革命文物共 20 件/套。加快推进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玉井坊郑氏大厝消防工程和大福圳民居（红军驻地旧址）、西城卢家大院（红军驻地旧址）及尤溪土堡群——莲花堡（红军驻地旧址）等 3 处省保单位安全防范系统工程项目实施，切实提升文保单位的安全防范能力和水平，确保文物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修 缮数量	≥3 个	3	20	20	无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项目验收合	≥	90	10	10	无

			格率	85%				
		时效指标	启动保护工程实施序时	≤12月	1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以奖代补资金补助规模	≥25万元	30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博物馆展览（含线上展览）的数量	≥5次	6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和世界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教科文股	实施单位	尤溪县博物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30	10	88.3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文物点按需分配资金、以修旧如旧为原则进行修缮工作..降低文物安全事故发生率				已完成闽赣省苏维埃政府旧址、红四师师部旧址、红三军团政治部旧址、莲花寨红军驻地旧址等4个修缮工程省局终验收；加快推进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双兴堂终验工作。已完成聚奎堡、西城卢家大院（红军东方军驻地旧址）、中国工农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旧址南山堂、红军驻地旧址书京聚庆堂等4处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抢救性修缮项目工程。加快推进尤溪土堡群——茂荆堡、白岩陈氏宗祠、雍口徐家大院、经济坑吴氏民居志仁堂等4处县级以上文保单位抢救性修缮项目工程实施。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 标 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修 缮数量	≥8 个	8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项目验收合 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启动保护工程实施序 时	≤ 12 月	12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文物修缮成本支出规 模	≥ 180 万 元	150	10	8.33	加强与财政 沟通，及时 拨付项目资 金
		社会效益 指标	指博物馆展览（含线 上展览）的数量	≥5 次	6	30	30	无
		生态效益 指标	单位投入的灾害减损 率	≥ 100 %	100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6	10	10	无
总分						100	95.33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